國立臺灣大學訪客中心112年校園志工

招募簡章

1. 目的：

本校訪客中心（以下簡稱本中心）為整合熱愛校園環境、願意奉獻及具服務熱誠之校內外人力資源，提供多元學習與志願服務之機會，特依志願服務法及本校校園志工實施要點辦理招募及培訓校園志工。

1. 招募組別及名額：

本次招募組別分諮詢服務組及校園導覽組，預計共招募25位，實際錄取名額，本中心可依實際報名及考核情況進行增減，如下說明：

（一）諮詢服務組：預計招募10位。

於聯合服務中心及訪客中心值班，提供電話轉接、處室引介、路線指引及其他諮詢服務。

(二) 校園導覽組：預計招募15位。

校園導覽志工須具備一般導覽能力，包括本校人文歷史、建築及規模等資訊，並擇一項專業主題:

1.人文歷史組：預計招募8位，瑠公圳水圳主題、清代聚落主題、校園建築等主題，須帶隊解說、駐站解說及設計解說方案活動。

2.生態導覽組：預計招募7位，以本校植物、動物生態導覽為主，須帶隊解說、駐站解說及解說方案活動設計。

1. 報名資格：
   1. 凡年滿18歲、高中以上學歷，喜愛接觸青年及青少年，具服務熱忱者，服勤時間準時出勤者。
   2. 具自然、人文、歷史、社會及各領域專業知識者佳。
   3. 具外語能力（如英語、日語、韓語）者佳，日語及韓語須提出證明。
   4. 具有活動規劃、遊戲帶領能力者佳。
   5. 導覽組需體力良好，能在室外持續步行1小時以上者。

四、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12年3月20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
1. 報名方式：

請於「臺大訪客中心」網頁(<https://visitorcenter.ntu.edu.tw/>)首頁公告志工招募資訊，填寫google線上報名表格或下載報名表odt.，繕打後寄送至承辦人信箱。

1. 培訓及甄選過程：
2. 初審（資格審查）：報名截止後，本中心將進行資格審查，必要時進行面談。因本校為教育單位，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27-1條辦理，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紀錄列為審查項目。

初審通過後，於112年4月14日（星期五）前以email或簡訊通知參加校園志工培訓課程。

(二)培訓課程：

1.「志工基礎訓練」6小時: 可至『臺北Ｅ大』網路學習；或可至「臺北市志工管理整合平台」查詢資訊，參加當月臺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辦理的實體課程。本中心將不開設實體課程。

2.除上述基礎訓練外，另須參加訪客中心安排之培訓課程，包含校園概論及主題導覽課程(暫定如下，屆時依實際開課調整)，校園概論培訓課程出席達80%以上者，選修主題類別課程全程出席者，則可成為見習志工。

(1) 校園概論 (必修)：認識本校環境、人文歷史及諮詢服務。

①臺大校史(2小時)

臺大校園景點(3小時)

導覽解說實務與經驗分享(1小時)

校園諮詢服務注意事項(1.5小時)

諮詢服務實地走校園(1.5小時)

同理心與服務態度(1小時)

(2)生態主題課程 (與清代主題二擇一)

校總區生態相觀景點環境(2小時)

植物生態(2小時)

校園動物(2小時)

實地走訪-辨認植物及動物(4小時)

(3)水圳主題課程(與生態主題二擇一)

清代建築及聚落課程(4小時)

校園水圳景觀相關課程 (4小時)

讀書會小組或採訪小組收集資料 (4小時)

(三)見習志工：至112年8月31日(星期四)前需見習滿15小時才可參加考核。

(四)考核：考核以筆試及口試方式進行，考核通過者可正式成為校園志工，享有校園志工權利。

1. 校園志工權利：

(一)參加本中心主辦之校園志工訓練、志工導覽研習、聯誼等活動。

(二)於服務期間享有志工保險。

(三)於農產品展售中心及出版中心購買物品可享有折扣。

(四)於值勤時間享有停車優惠，須依本校總務處相關規定辦理。

(五)志願服務時數登錄，服務期滿得申請核發服務證明。

(六)熱心服務、表現績優之志工由本校公開頒獎表揚，考核及獎勵要點另訂之。

1. 校園志工為1年1聘，相關法律規定請參考：

(一)志願服務法。

(二)國立臺灣大學校園志工實施要點

<https://sec.ntu.edu.tw/001/Upload/relfile/9757/24640/01-041.pdf>

1. 國立臺灣大學訪客中心校園志工考核及獎勵要點

<https://sec.ntu.edu.tw/001/Upload/relfile/9757/24674/01-078.pdf>

1. 若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與本中心聯絡，聯絡人：張淇惠，(02)3366-2040，chihuei@ntu.edu.tw

**訪客中心志工服務需求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人數 | 25人 (諮詢服務組10人、導覽組15人) 本中心可依實際報名及考核情況進行增減 |
| 任務編組  說明 | 主要分為兩組志工，可依照各自的興趣及時間選擇一組。  如對兩組皆有興趣者，歡迎報名參加，可於平日安排諮詢排班，其他時段協助導覽。  A.諮詢服務組:  服務地點於新月台訪客中心或行政大樓101訪客中心。   * 接聽訪客諮詢電話，簡單回應或轉接承辦單位。 * 幫助現場洽公或問路的訪客順利找到目標單位或建築物。   B.導覽解說組:   * 帶領不同年齡、身份的訪客參觀校園的戶外環境。 * 需掌握解說內容:   1.臺大校總區全貌，以戶外景點為主。  2選修擇一  (1)水圳主題人文歷史  (2)校園生態(植物、動物) |
| 服務時間 | A.諮詢服務組:  每週排班一個時段，分為上午(9:00-12:00)、中午(12:00-14:00)或下午(14:00-17:00)，每次2-4小時。  B.導覽解說組:  每2個月排班至少3次，每次為一個上午或下午，但未必每次都帶的到團，時數必須視團體預約時間。 |
| 備註 | 1. 請導覽志工配合訪客中心不定期舉辦之特定主題定時導覽。 2. 特殊節慶(3月杜鵑花節、11月校慶)須請志工於週末排班協助活動。 3. 成為本中心志工後，可參加年初、年中舉辦的培訓，以持續成長，增加專業能力，並且與其他志工聯絡感情。 |
| 連絡人 | 張淇惠幹事 電話3366-2040 |

臺灣大學訪客中心志工報名表

填表日期 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基本資料** | |
| 姓名 | 照    片 |
|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|
| 身分證字號 |
| 手機 |
| 住家電話 |
| 地址 | |
| 電子郵件 | |
| 學歷: □研究所 □大學 □專科 □高中職 □國中 | |
| 工作情形 :□在職 □退休 | |
| (目前或之前)職業類別: □軍 □公 □教 □商 □自由業 □家管 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|
| 緊急聯絡人姓名: 關係: | |
| 緊急連絡人電話: | |
| 報名組別: □諮詢服務組。□校園導覽+人文歷史組。□校園導覽+生態組 | |
| 可配合值班或服務時間(可複選) | |
| 星期一 □ 上午9時~12時 □中午12時~14時 □下午14時~17時 | |
| 星期二 □ 上午9時~12時 □中午12時~14時 □下午14時~17時 | |
| 星期三 □ 上午9時~12時 □中午12時~14時 □下午14時~17時 | |
| 星期四 □ 上午9時~12時 □中午12時~14時 □下午14時~17時 | |
| 星期五 □ 上午9時~12時 □中午12時~14時 □下午14時~17時 | |
| 其它時間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|
| **語言能力** | |
| □華語 □英語 □日語 □臺語 □其它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|
| **有無志願服務經驗？**  **【 】無**  **【 】有，年資 年，近三年服務於哪些單位**  **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  **是否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?**  **□是，志願服務紀錄冊編號:**  **□否** | |
| **請簡述為什麼您想擔任校園志工？** | |
| **您期望在臺大服務過程中獲得什麼？** | |
| **您已詳閱本中心志工相關規定:**  **國立臺灣大學訪客中心校園志工考核及獎勵要點**<https://sec.ntu.edu.tw/001/Upload/relfile/9757/24674/01-078.pdf>  **Email送件者請輸入該要點每年規定考核點數\_\_\_\_\_ 點**  **紙本送件者請簽名:** | |